

第四章 项目概况及采购要求

- 1、本次磋商项目：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机械化道路清扫垃圾淤泥处置项目。
- 2、控制预算价（最高限价）：700000 元。
- 3、磋商报价应是完成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内的所有费用，包括由投标人承担的各类费用、税金以及应由投标人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 4、供应商应具备的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1。
- 5、服务期限：2 年
- 6、付款方式的要求：服务期每满一年付一次款，每次付款以实际清理吨数为准进行结算。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机械化道路清扫垃圾淤泥处置项目采购需求

当前金水区在用机械化清扫保洁作业车辆共计 227 台。由于机械化清扫车辆在作业中会吸入淤泥、杂物、树叶等垃圾，因此需要在作业完成后对车体内淤泥类湿垃圾进行清理，该类垃圾因湿度、泥沙等原因无法在郑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厂倾倒处理，只能堆放在指定地点并由专业垃圾清运公司进行处置。为便于清运，在宏明路环卫停车场内划定了专用区域，用于临时堆放湿垃圾。

一、垃圾清运服务内容：

1、垃圾及淤泥年清运量约 3550 吨。

2、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方通知（大约 10 天通知一次），按照《郑州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根据采购方所产生的淤泥类湿垃圾规模，配备相应的收运车辆保质保量完成采购方委托的淤泥类湿垃圾收运工作。

3、委托收运的淤泥类湿垃圾必须运达合规的处置地点，按照符合环保要求的标准作业收运，不得未经处理随意倾倒，违规倾倒。收运过程中应采取有效安全措施防止车上淤泥类湿垃圾在行驶过程中发生抛、冒、滴、漏，如发生“落渣、漏渣 ”等现象时，须及时将现场清理干净。

二、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2 年；

2、项目服务方案包括：①垃圾处置流程；②运输方案；③作业标准；④文明作业。

3、资源配置方案包括：

①车辆配备及作业计划安排：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方需求配备相应的湿垃圾运输车辆（自有或租赁），安排合理的作业计划，保质保量完成淤泥类湿垃圾收运工作。

②人员配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拟派人员应根据采购人项目需求，制订出相应的岗位职责、分工安排，车辆驾驶员须具有相应的资格证。

4. 安全保障措施包括：①安全检查；②安全防护；③安全事故处理。

5. 环境保护措施包括：①收运现场环保措施；②运输过程环保措施。

6. 应急措施包括：

①项目组织机构：专门的项目应急指挥部门，明确总指挥及成员职责，负责全面协调资源调配和决策响应，分工协作确保各环节无缝衔接。

②应急资源保障：配备备用车辆、工具等资源。

③应急响应流程：发现异常后立即响应，并启动预案。

7、供应商应对员工开展道路安全、文明服务、环境保护等方面培训，培训方案包括：①培训方式；②培训内容；③培训资源。

8、档案管理措施包括：①收运记录；②资料整理报送。

9、供应商需具备类似项目经验。